附件

**十五届县委第八轮第一巡察组巡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

**（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台账**

填表单位：（盖章） 填报人：徐恒 填报时间：2025年4月7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反馈问题 | | | 整改责任 | | |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 | | | | 整改成效 | | | | 备注 |
| 问题  类型 | 主要  问题 | 具体  问题 | 责任  领导 | 责任  科室 | 监督部门 | 整改措施 | 完成  时限 | 落实情况 | 整改结果 | 完善制度 | 追缴/退回金额（元） | 挽回损失（元） | 问责追责 |  |
| 1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一）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深入 |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差距。2022年、2023年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等仅“标题式”传达学习，无贯彻落实意见；2020年至2024年党组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不够深入，未组织学习《习近平关于退役军人工作论述摘编（2023年版）》。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认真落实学习制度。及时跟进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文章、重要指示批示等。制定《2025年度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按照学习要求明确学习主题，突出学习的全面性、注重学习的系统性、把牢学习的导向性、增强学习的实效性，做到有学习考勤、有学习记录、有专题研讨。  2.形成长效机制。每月至少开展一次理论知识学习，采用集体学习、研讨交流、专题培训、线上学习等方式进行。开展学习评比活动，每年进行一次政治理论测试，对学习积极、成绩优异的个人进行表彰，营造浓厚学习氛围。  3.开展读书活动。以局“多功能活动室”读书角为平台，鼓励党员干部带头多读书、读好书、好读书，达到修身养志、增长才干的目的。  4.加强干部教育。常态化开展干部思想教育，通过采取“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警示教育、发放应知应会小册子等方式，将思想政治教育渗透于干部日常管理，加强干部党性锻炼和党性修养。教育引导全局干部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善于从政治上谋划、部署和推动工作，始终胸怀“国之大者”，把讲政治的要求贯穿退役军人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 2025年6月30日前 | 1.认真开展理论学习和专题研讨，严格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考勤制度。待县委宣传部印发2025年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后，结合要求完善《2025年度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  2.2024年11月以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4次、专题研讨4次，参学率达100%。  3.开展读书月活动，通过多样化阅读活动，提升干部职工理论素养与业务能力，专题学习2场，召开学习分享会1场，形成学习体会5篇。  4.2024年11月以来召开支委会3次，党员大会1次，专题党课1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4次、警示教育3次，编制《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应知应会手册》组织党员干部进行学习，提高干部职工政治业务能力。 | 正在整改 |  |  |  |  |  |
| 2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一）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深入 | 2.党纪学习教育不认真。对《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央层面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关于用好违纪行为典型案例的通知》“50个违纪行为”学习不够，未坚持每月召开专题会进行研讨。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深化学习内容，拓展学习范围。制定系统的党纪学习计划，深入学习党纪的理论体系和内涵，不仅要知其然，还要知其所以然。  2.创新学习方法，提升学习效果。采用多样化的学习方式，如组织党纪知识竞赛、开展案例分析研讨会、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增强学习的趣味性和吸引力。  3.加强实践锻炼，提高运用能力。在工作中，积极运用党纪知识解决实际问题，不断总结经验教训，提高运用党纪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 | 2025年3月15日前 | 1.创新党纪教育形式，制定《2025年1季度党纪学习计划》。 2.开展“党纪法规知识测试”“典型案例剖析会”“主题党日”等活动4场，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1部，参观廉政基地1次，覆盖党员50余人次。 3.持续推进办好“退役军人最期盼的10件事”活动，收集意见建议687条，运用政策法规对其进行分类办理，对符合政策的及时办理，不能解决的做好政策解释。 | 已完成 |  |  |  |  |  |
| 3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一）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深入 | 3.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不扎实。学习参与度、交流研讨未达相关要求。2020年9月至2024年9月，共开展了28次学习，20次参学率未达90%及以上，12次交流发言未全覆盖；2021年学习未达到每年6次的要求，2024年4月后未开展学习。 | 胡军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规范制定学习计划。每年初严格按照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印发的年度学习任务，结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实际，制定详细、科学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明确学习主题、内容、时间等，确保学习有章可循，每年学习及交流研讨次数达到6次以上。  2.严格学习考勤管理。建立严格的考勤制度，对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学习的成员，要求提前向组长请假并说明原因。对无故缺席的成员进行约谈提醒，并要求其自学相关内容，提交学习心得，确保参学率达90%以上，中心组成员交流研讨全覆盖。  3.强化学习档案管理。指定专人负责学习档案整理，将学习方案、学习材料、发言提纲、会议记录、签到表等资料及时归档，确保学习资料的完整性和规范性。 | 2025年1月23日前 | 1.根据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印发的年度学习任务，结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实际，认真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深入交流研讨，2024年11月以来，开展学习4次，交流发言全覆盖。  2.严格学习考勤管理，巡察整改以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参学率达100%。  3.强化学习档案管理，指定专人负责学习档案整理，学习方案、学习材料、发言提纲、会议记录、签到表等资料均及时、规范存档。 | 已完成 |  |  |  |  |  |
| 4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一）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深入 | 4.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不到位。2022年9月至2024年9月，12次党组会、3次党员大会、8次支委会未执行“第一议题”制度。 | 冯子国  胡军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第一议题” 制度，每次党组会前，由办公室提出“第一议题”学习主题，报党组主要领导同意后收集学习资料。  2.党员大会、支委会会前按照“第一议题” 制度做好会议方案，研究会上需学习的材料。  3.认真做好会议记录，会后及时形成会议纪要，并将会议资料规范存档。 | 2025年1月31日前 | 1.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第一议题” 制度，每次党组会前，由办公室提出“第一议题”学习主题，报党组主要领导同意后收集学习资料。  2.2024年11月以来召开党组会7次、党员大会2次、支委会3次，均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  3.巡察整改以来会议均认真记录，及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资料存档规范。 | 已完成 |  |  |  |  |  |
| 5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重要指示精神还不到位 | 5.政策宣传不到位。通过走访，了解到“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等重要指示精神宣传主要依赖“八一”“春节”等走访时宣讲，部分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对《优待证》等相关政策不了解。仅有3名兼职红色宣讲员，不能很好满足盐边县烈士纪念馆讲解需求。 | 李志华  冯子国 | 局业务股 县烈保中心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拓宽宣传渠道。在传统媒介宣传基础上，利用网络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及时更新发布退役士兵相关的优待、优惠政策。同时，利用服务中心现有宣传设施，及时更新宣传内容，宣传政策、法规。  2.丰富宣传形式。结合新兵入伍、老兵退伍、节日慰问、双拥共建等，组织形式多样的政策宣传活动。  3.发挥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的宣传阵地作用。印制各类政策法规宣传手册发放至各基层站点，供退役军人学习阅览，结合常态化走访慰问，开展政策宣传活动。  4.在已有红色宣讲员的基础上，积极对接宣传、教体、文广旅等部门，筛选能力水平强的同志或学生，再选聘2-3名兼职红色讲解员，满足烈士陵园和烈士纪念馆讲解需求。 | 2025年3月20日前 | 1.在各类网站平台发布优待政策5次，在各级服务对象微信群转发有关优待政策13条。  2.利用宪法宣传日、招聘会等开展政策宣传活动4场，覆盖服务对象2000余人次。  3.印制并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军人抚恤优待条例》《退役军人安置条例》13600份。  4.新增4名兼职红色宣讲员，因盐边县烈士陵园正在提质改造，从而未提供讲解服务。 | 已完成 |  |  |  |  | 县委书记点人点事 |
| 6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重要指示精神还不到位 | 6.拥军优属工作不重视。未严格落实《光荣牌悬挂服务管理工作规定（试行）》规定，部分光荣牌存在由个人到乡（镇）、社区领取自行悬挂的情况；与相关单位沟通协调落实优待项目有欠缺。 | 李志华  冯子国 | 局业务股 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拓展优待证使用范围和项目。县域内基层医疗机构提供优先就诊。扩大县域内景区（点）门票减免范围，拓展区域内住宿、餐饮购物的优惠面。  2.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优待服务。通过宣传、表彰等引导企业、社会组织及个人积极参与优待项目。金融机构提供专属金融服务，通信企业推出优惠套餐。积极组织退役军人“木棉花”志愿服务队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3.严格落实《光荣牌悬挂服务管理工作规定（试行）》要求，指导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及时组织人员对每年新入伍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同时，督促各乡镇、村社定期开展全面排查，对字迹模糊、损坏的光荣牌由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上门更换。每季度按0.5%的比例对光荣牌悬挂工作进行抽查，将抽查结果及时通报并纳入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含双拥工作）年度考核。 | 2025年3月20日前 | 1.在餐饮、旅游、住宿、医疗等方面扩大优待项目，2024年11月发布攀枝花市第三批优待项目，其中我县15项。截至目前，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落实优待项目32项。  2.组织“木棉花”志愿服务队开展活动5场，惠及退役军人、“三属”等群众100余人次。  3.严格执行《光荣牌悬挂服务管理工作实施细则》，建立季度抽查机制，2024年11月以来抽查光荣牌悬挂38户，对光荣牌老化的2户进行更换。 | 已完成 |  |  |  |  |  |
| 7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重要指示精神还不到位 | 7.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不够。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依托于市局组织的适应性培训开展，未结合我县实际组织对退役军人的相关产业和职业技能培训。 | 张清英 | 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深入调研，了解需求。开展退役军人就业意向调研，深入了解退役军人的就业创业意愿、技能水平及培训需求。  2.制定针对性培训计划。根据调研结果，制定符合我县实际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计划，明确培训目标、内容、方式和时间，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期产业或职业技能培训。  3.整合资源，强化培训实施。依托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和企业资源，积极与市局和其他区县对接，共同为退役军人开展培训，为退役军人提供高质量的培训服务。 | 2025年3月25日前 | 1.深入调研，了解需求。开展退役军人就业意向调研，对120余名近年来退役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开展就业创业及职业技能培训需求调查。  2.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根据调研结果，制定符合我县实际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及职业技能培训计划，明确培训目标、内容、方式和时间，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期产业或职业技能培训。  3.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强化培训实施。于2024年11月25日至12月1日开展1期无人机操作技能培训，组织2人参加机动车驾驶技能培训，有效提升了退役士兵就业能力。推荐四川雨燕航翼通航科技公司入选退役军人培训库。  4.积极引导退役大学生做好职业规划，鼓励专升本提升学历，促进高质量就业。2024年复学11人，2025年拟专升本16人。 | 长期坚持 |  |  |  |  |  |
| 8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三）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保密工作有差距 | 8.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不到位。党组未做到每年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2次要求，无意识形态应急处置预案；未按要求每季度开展1次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研判，部分班子成员未作分析报告。 | 胡军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加强组织领导。根据人员变化，及时调整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小组成员的具体职责，形成“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班子成员协同抓的工作格局。  2.压实工作责任。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明确各股室及下属事业单位各岗位在意识形态工作中的职责和任务，确保工作落实到岗，责任压实到人。  3.完善工作机制。每半年召开一次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每季度召开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研判会，听取班子成员分管领域意识形态分析报告，认真研判意识形态领域风险，形成风险研判报告和风险清单并报送相关部门。制定意识形态应急处置预案。 | 2025年3月25日前 | 1.根据人员变化，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明确小组成员的具体职责，形成“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班子成员协同抓的工作格局。  2.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明确各股室及下属事业单位各岗位在意识形态工作中的职责和任务，确保工作落实到岗，责任压实到人。  3.今年以来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1次，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风险1次，上报2025年一季度意识形态风险研判报告及风险清单各1份。制定了意识形态应急预案。 | 已完成 |  |  |  |  |  |
| 9 |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 | （三）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保密工作有差距 | 9.保密工作抓得不实。派生密件定密不准确， 2023年至2024年保密重要岗位人员未备案，人员变动未按要求进行离岗审查和脱密期管理；工作秘密与国家秘密界定不清、台账不完善，2023年至2024年信息公开发布未进行保密审查。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加强保密宣传教育，定期组织保密工作专题培训，提升干部职工的保密工作能力和水平。  2.完善保密管理制度，针对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一步严格规范日常保密工作，使保密工作做到有章可循，确保每项制度都能有效执行。  3.严格涉密文件管理，对涉密文件的收发实行严格的登记管理制度，确保每一份涉密文件都能追溯到具体责任人。规范传阅流程，涉密文件按照规定的范围和程序进行传阅，严格控制传阅范围和时间，防止泄密事件发生。  4.加强保密检查工作，定期组织保密工作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和全局保密工作进行检查，对重点股室进行跟踪复查，确保此次整改工作万无一失，保密整改措施落到实处，干部职工保密意识进一步增强。 | 2025年3月20日前 | 1.开展保密培训1次，签订《保密承诺书》13份，规范涉密文件传阅流程，建立台账3本。  2.完成2023年至2024年涉密文件清点归档。  3.落实保密岗位人员备案制度，新入职人员均签订保密协议并接受岗前培训。  4.2025年3月18日对办公室整改完成情况及全局保密工作进行专项检查，巡察反馈问题已整改到位，未发现新增问题。 | 已完成 | 完善《保密管理制度》 |  |  |  |  |
| 10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四）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不严 | 10.公务用车使用不规范。2022年至2024年多次自带交通工具出差无派车单或审批表。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以来未配备公务车辆。2022年7月，因工作需要向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申请公务车辆一台，2024年4月按程序归还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在今后的工作中按程序申请，规范使用公务车辆。 | 2025年1月31日前 | 2024年4月已归还因双拥创建工作需要申请的公务用车。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申请流程，规范使用公务车辆，2024年5月后无违规使用记录。 | 已完成 |  |  |  |  |  |
| 11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四）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不严 | 11.落实公务接待制度不到位。2022年3月，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赴攀枝花市开展服务中心站建设情况“回头看”，产生接待费400元，审批表无就餐地点、人员名单、金额及主要领导签字；2022年南充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赴攀枝花市考察烈士陵园接待费1560元，其中710元在会议费中列支，接待用餐审批表无主要领导签字。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完善接待费审批表，并装财务整改专卷存档。  2.按程序对公务接待超预算的710元，由审批和经办人员退回，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缴存使用。  3.组织单位职工认真学习《盐边县机关事业单位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要求执行，不超范围、不超标准、不超预算。 | 2025年1月31日前 | 1.完善接待费审批表，并装财务整改专卷存档。 2.对公务接待超预算的710元2022年度已由审批和经办人员按程序退回至单位基本户，作为2022年度的公用经费继续使用。  3.组织单位职工认真学习《盐边县机关事业单位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 | 已完成 |  |  |  |  |  |
| 12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五）财务管理不规范 | 12.报销审核把关不严。差旅费报销凭证存在漏写出差起止地点、合计金额、出发和返回日期写“当天”等情况；2023年支付“八一”建军节慰问等费用，其中2万元无领取依据；2023年运输八一慰问物资租车2辆600元，职工垫付租车费无付款凭证。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强化财务管理主体责任。单位审批领导履行好财务管理的主体责任，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在日常财务管理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要求，强化财务报销支出的审核监督和管理，规范财务管理。  2.组织财务人员加强对各项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的学习、掌握，如：《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避免因财务人员对制度不熟悉而不能识别和发现报销问题。  3.将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组建以来发现的报销问题汇编成警示案例，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学习并开展警示教育。  4.补齐相关资料并组财务专卷存档。五是财务人员加强与局各股室和下属事业单位的沟通交流，对费用发生的前、中、后进行辅导、辅助，对费用发生所伴随的经济事项进行全面了解、指导。 | 2025年3月20日前 | 1.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要求，强化财务报销支出的审核监督和管理，规范财务管理。  2.组织财务人员加强对各项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的学习、掌握，学习《行政单位财务规则》《政府会计准则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3.定期对报销中发现的问题汇编成警示案例，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学习并开展警示教育。  4.已补齐相关资料并组专卷。 5.财务人员已加强对费用发生所伴随的经济事项的全面指导、监督，2024年11月至今的报销流程及票据均符合规定要求。 | 已完成 |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  |  |  |  |
| 13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五）财务管理不规范 | 13.财务凭证附件不齐。2020年至2021年向职工发放工会福利、开展活动用餐等，未经工会委员会集体研究；2021年10月报销陆军军医心理讲座工作餐740元，12月报销市域社会治理迎检工作餐380元，均无审批表；2023年为驻军家属发放羊肉米线316盒14220元、成都大运会期间维稳退役军人购买慰问品113份18080元，均无发放名册。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加强原始凭证的管理。对于慰问缺失的原始凭证，发放花名册无法从慰问单位和个人取得的，由参加慰问的经办人签字确认，作凭证附件。  2.规范附件内容。确保所有附件齐全，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审批文件、发票、支出凭单等。对于特定类型的费用，如办公用品、差旅费、维修费等，应提供详细的清单和单位的审核意见。  3.加强学习培训。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四川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盐边县机关事业单位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提高其对财务凭证附件重要性的认识，确保在业务活动中能够主动索取和完整保存相关附件。  4.加强审核把关。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严格审核程序，杜绝类似的问题再次发生。 | 2025年3月10日前 | 1.加强原始凭证的管理。对于慰问缺失的原始凭证，发放花名册无法从慰问单位和个人取得的，由参加慰问的经办人签字确认，作凭证附件。  2.规范附件内容。确保所有附件齐全，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审批文件、发票、支出凭单等。对于特定类型的费用，如办公用品、差旅费、维修费等，均提供详细的清单和单位的审核意见。  3.加强学习培训。2025年2月10日，职工会议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四川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盐边县机关事业单位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提高其对财务凭证附件重要性的认识，2024年11月至今各项活动报销凭证均完整。  4.加强审核把关。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严格审核程序，杜绝类似的问题再次发生。 |  |  |  |  |  |  |
| 14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五）财务管理不规范 | 14.合同签订不规范。2023年为驻盐部队运输慰问品租车费600元、慰问军分区租车费500元，租车合同均未盖章；2024年盐边县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绿化除草承揽合同6800元，乙方签订日期为合同履行期最后两日。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完善租车合同，将完善后合同组财务专卷归档。  2.严格执行本单位内控合同管理制度。经办人起草-分管领导审核-法律顾问审核-双方签字-双方盖章-合同生效执行。  3.加强对合同台账管理。定期对合同进行统计、分类和归档，详细记录每份合同的编号、名称、对方信息、签署日期、到期日期、合同金额等重要信息，便于查询和追踪。同时确保台账数据的实时更新，避免出现信息滞后或遗漏的情况。  4.设立合同提醒机制。合同到期前，提前与相关部门和合作方沟通续签事宜，确保合同能够及时续签。 | 2025年1月31日前 | 1.完善租车合同，并装专卷归档。 2.规范合同签订流程，并在职工会上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学习该流程。2024年11月以来签订各类合同5份，实现“双人审核+法律顾问复核”。 3.已建立2025年合同台账，并进行规范登记管理。 4.办公室明确专人每月查阅合同履行情况，对已执行完的合同进行销号，对正在执行中的合同，按照约定提醒责任部门履行合同约定事宜，确保及时履约。 | 已完成 |  |  |  |  |  |
| 15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五）财务管理不规范 | 15.“三资”管理不善。2019年烈士陵园从民政局移交至今，固定资产未进行清理，未纳入台账管理；2023年烈士陵园采购投影机等展陈设备一批39.87万元、购买办公桌椅一批0.3万元，均未入固定资产系统；截至2024年8月，2023年下达退役士兵安置期间的医疗、养老和行政项目结余资金10.32万元及2021年社保接续资金70.35万元，均未及时清理。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积极对接县民政局、县国资办盘点县烈士陵园资产，按程序入固定资产。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定期对存量资金进行清理，对低效无效资金及时上缴。  3.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严格办公设备配置管理，对单位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4.严格执行《四川省机关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规定，加强资产核算管理：加强对资产的核算和管理，确保所有资产都纳入账内管理，及时反映资产的增减变动情况，按要求盘点本单位资产以及清理本单位存量资金。 | 2025年1月31日前 | 1.对全局及烈士陵园所有固定资产进行实地盘点，建立电子台账，录入资产管理系统。  2.补录2023年采购设备信息，完善资产卡片，明确使用部门、责任人及存放位置。  3.实行“季度盘点+年度审计”机制，每季度由财务室联合业务股室核查资产变动情况。完成烈士陵园固定资产清查，新增登记资产50项，补录设备信息50笔，建立动态电子台账1套。  4.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对低效无效资金进行分类处理，已上缴结余资金80.67万元，剩余资金按程序报批后重新安排使用。 | 已完成 | 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  |  |  |
| 16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六）项目建设管理有差距 | 16.项目前期工作不规范。2020年盐边县烈士陵园修缮项目、2021年盐边县烈士陵园修缮提升项目、2021年盐边县烈士陵园墓区整修工程等3个项目监理单位未经集体研究决策，也未经询价、比选等程序进行确定；2023年盐边县烈士纪念馆展陈项目设计和监理单位未经集体研究； | 冯子国 | 县烈保中心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注重项目前期工作，提高项目计划性。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科学决策。规范政府采购流程，不搞形式、不搞虚假，防止暗箱操作现象，增强工程建设的透明度。  2.完善内控制度，强化责任追究。完善工程项目从立项到工程验收、资金拨付整个过程的内控管理制度，明确项目建设在立项审批、招投标、合同签订、工程施工、竣工结算等环节的管理要求，明确项目相关人员责任，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项目制度化管理和责任追究制度，切实提高项目管理人员的法纪意识。  3.局党组书记对在建项目的负责人和工作人员进行廉洁提醒谈话，为项目负责人敲响廉政“警示钟”、系好履职“风纪扣”、提升防腐“免疫力”。 | 2025年3月25日前 | 1.修订《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明确项目立项、招标、合同签订等环节必须经党组会集体研究。  2.修订《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规定执行。 3.2025年3月17日专题召开重点项目建设廉政谈话会，局党组书记对班子成员、股室及下属事业单位负责人开展集体廉政谈话，签订廉政承诺书9份。 | 已完成 |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  |  |  |  |
| 17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六）项目建设管理有差距 | 17.项目实施监管不到位。2021年烈士陵园修缮提升项目比选及备案资料不齐全；盐边县烈士陵园2020年修缮工程增量4.49万元和2021年墓区整修工程增量1.76万元未严格按程序报县发改局进行批复；2023年盐边县烈士纪念馆展陈项目已验收，经现场查看存在施工质量缺陷问题；2020年至2023年建设项目均未及时开展竣工决算和审计工作。 | 冯子国 | 县烈保中心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联系盐边县烈士纪念馆展陈项目施工单位对存在施工质量缺陷问题进行整改修复，并确保验收合格。  2.组织2021年至2023年建设项目相关监理、施工单位开展竣工决算，邀请三方专业审计机构进行审计，根据审计结果，如有审减资金按程序追（上）缴，质保验收合格后按规定退还质保金。  3.完善内控制度，强化责任追究。完善工程项目从立项到工程验收、资金拨付整个过程的内控管理制度，明确项目建设在立项审批、招投标、合同签订、工程施工、工程增量、竣工决算、审计等环节的管理要求，明确项目相关人员责任，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项目制度化管理和责任追究制度，切实提高项目管理人员的法纪意识。  4.强化项目档案管理。加大建设项目档案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及时归集和整理工程建设各个环节的档案资料，做到建设项目与档案同步管理，确保建设项目档案的完整性。 | 2025年3月25日前 | 1.盐边县烈士纪念馆展陈项目存在施工质量缺陷问题已进行整改修复，并验收合格。  2.对2021年墓区整修等项目和提质改造项目开展竣工决算，追缴审减资金6.9万元。  3.建立“工程进度月报”制度，强化过程监管。2024年新实施项目（盐边县烈士陵园提质改造工程）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确定施工、监理单位，每月上报工程进度，无违规操作。  4.对前期工程项目档案进行归类整理装档，对正在施工的项目档案要求逐一归档，由办公室统一管理。 | 已完成 |  |  |  |  |  |
| 18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六）项目建设管理有差距 | 18.资金拨付存在漏洞和风险。2020年盐边县烈士陵园修缮项目未预留质保金、未审计就支付资金达100％；2021年盐边县烈士陵园墓区整修工程和烈士陵园修缮提升项目均未验收就支付资金达98.41％、99.99％。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组织2021年盐边县烈士陵园墓区整修工程和烈士陵园修缮提升项目相关监理、施工单位开展竣工决算，邀请三方专业审计机构进行审计，根据审计结果，如有审减资金按程序追（上）缴，质保验收合格后按规定退还质保金。  2.加强财务风险意识教育。对单位职工进行财务风险意识教育，提高他们对财务风险的认识和防范意识。  3.完善管理制度。完善资金拨付的工作流程和责任制度，明确每个岗位的职责和工作流程，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安全性。  4.加强内部监督。完善内部监督制度，对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 | 2025年3月25日前 | 1.完成2021年盐边县烈士陵园墓区整修工程和烈士陵园修缮提升项目决算和审计，并根据审计结果，拨付相关资金。 2.局党组主要领导对班子成员及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相关人员开展专题廉政谈话，强调纪律要求。组织观看《惩治“蝇贪蚁腐”》警示片，签订《廉洁承诺书》9份。 3.修订《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执行制度相关规定。 4.2025年2月21日，局分管领导对盐边县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资金拨付情况进行检查，检查未发现违规情况。 | 已完成 |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  |  |  |  |
| 19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七）作风建设抓得不牢 | 19.文风不严不实。2021年4月印发《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任务分解及分工责任清单》中出现“加强治理发生在农业农村系统的不正之风”；2021年反腐倡廉集中宣传月活动总结中出现“县民政局对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十分重视”。 | 胡军 | 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开展公文写作培训。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公文文种、格式、字体等相关规定及对县级各部门（单位）公文错情的通报，做到举一反三，全力减少公文错误。  2.规范发文审核流程。完善《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文处理签》，从起草、审核到签发，每个环节都明确责任人和工作要求。起草人对文稿内容的真实性、语言准确性负责；审核人严格把关，对文风不严不实的问题及时提出修改意见；签发人对文稿的整体质量进行最终审定。  3.执行提醒通报机制。各分管领导、各股室及下属事业单位在发文审核过程中，注重收集在公文中出现的错误，建立清单，对存在较多文风问题的文稿起草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在干部职工会议上通报。 | 2025年2月28日前 | 1.开展公文写作培训1次，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公文文种、格式、字体等相关规定及对县级各部门（单位）公文错情的通报，做到举一反三，全力减少公文错误。  2.修订《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文处理签》，规范发文审核流程，每个环节都严格审核把关，并签字确认。  3.执行提醒通报机制，建立错情清单，收集公文错情6条，通过职工会通报错情1次。 | 已完成 | 完善《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文处理签》 |  |  |  |  |
| 20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七）作风建设抓得不牢 | 20.形式主义依然存在。2020年印发《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务会会议制度》，但2020年、2021年无局务会记录；党组会记录本出现2024年7月8日后研究5月21日至6月25日期间有关事宜记录；2020年至2023年职工会议记录共46次存在标题式记录。 | 胡军 | 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开展警示教育。定期开展形式主义典型案例警示教育活动，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剖析典型案例等方式，让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形式主义的危害，增强抵制形式主义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2.精简会议文件。严格控制会议数量和规模，精简会议流程，提高会议效率，杜绝长篇大论和形式主义的会议发言。严格控制文件数量，减少不必要的文件印发，提高文件质量，确保文件内容务实、可操作。  3.加强会议管理。严格按照相关会议制度组织召开党组会、局务会、干部职工会等，严格执行议事程序，杜绝“事后研究”问题出现。认真、准确、详细做好各种会议记录，严防“标题式记录”情况发生。 | 2025年2月28日前 | 1.开展形式主义典型案例警示教育1次，教育党员干部11人，让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形式主义的危害，增强抵制形式主义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2.严格控制会议数量和规模，精简会议流程，提高会议效率，今年以来我局未组织召开需乡（镇）或其他部门（单位）参加的会议。  3.加强会议管理，严格按照相关会议制度组织召开党组会、局务会、干部职工会等，严格执行议事程序，认真、准确、详细做好各种会议记录，开展记录检查3次，未发现问题。 | 已完成 |  |  |  |  |  |
| 21 |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 | （七）作风建设抓得不牢 | 21.工作落实不够细致。2020年至2023年发放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明细表多次无分管领导、单位领导审批签字。明细表中将“国胜乡”写为“国胜完小”，“永兴镇”写为“永永镇”，并延续引用几年未作修改。 | 彭治国 | 局各股室和直属事业单位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进一步增强群众观念、公仆意识，真正提高思想觉悟。组织全局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解和掌握，不断提高广大干部职工的政治素质和思想觉悟。把为人民服务意识落实到各项工作中去，以高度的责任感、事业心，勤勤恳恳、扎扎实实地做好各项工作。  2.加强业务培训，提高综合素质。通过集中学习和自学等方式加强理论、业务学习，更新全局干部职工的知识结构、理论水平。提高干部职工的工作责任感和工作作风，用心用情用力做好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全力维护和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3.严格把关重审核。按照规定分类分级对办文、办事进行审核、审批，严格审核把关程序，所有上报资料必须经各级责任人逐级严格审核后，层层审核无问题后方可上报，审核未通过一律打回修改。 | 2025年3月20日前 | 1.召开职工会议4次，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 2.举办“书香润军魂 阅读促担当”读书月活动，提升干部职工的政治和业务能力。  3.建立“三级审核”机制，经办人初审、分管领导复核、主要领导终审，每月开展数据核对。 | 已完成 |  |  |  |  |  |
| 22 |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方面 | （八）贯彻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够有力 | 22.执行党组议事决策程序不规范。2020年7月至2024年9月，党组会有32次议题只有议定结果、无民主决策过程，有14次主要领导在议题中先表态，未严格执行 “一把手”末位发言；未严格执行党组议事规则，2021年3月15日列席人员在议题议定时表态，2022年3月3日研究干部职级晋升考察事宜，考察本人作为党组成员，在讨论环节未回避并在议定时表态。 | 彭治国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组织专题学习。组织党组成员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共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会议事决策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确保党组成员熟悉议事决策的原则、程序和要求。  2.充分讨论决策。在党组会议上，对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严格执行“一把手”末位发言和“党组会议议题涉及本人或者其亲属以及存在其他需要回避情形的，有关党组成员应当回避”的规定，按照规范程序进行集体讨论和决策，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  3.规范会议记录。明确专人负责党组会议记录，使用专门的会议记录本，详细记录会议的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主持人、议题、讨论情况、表决结果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会议的全过程。 | 2025年3月20日前 | 1.2025年1月7日在局党组2025年第1次会议上，组织党组成员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共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会议事决策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确保党组成员熟悉议事决策的原则、程序和要求。  2.2024年11月以来召开党组会7次，均严格执行党组议事规则，未出现不规范的情况。  3.党组会议时间、地点、主持人、参会人员、议题、成员发言等内容均详细记录，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会议的全过程。 | 已完成 |  |  |  |  |  |
| 23 |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方面 | （八）贯彻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够有力 | 23.落实“一岗双责”不到位。2021年班子成员未结合自身职责开展廉政风险点梳理排查，未对职工党风廉政风险防控登记表进行审核把关；2020年至2024年除2022年外，其余年度班子成员未定期听取分管股室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 彭治国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结合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认真学习党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等内容，增强班子成员对“一岗双责”的理解，强化学习运用。  2.运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案例抓好党风廉政教育，严格执行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规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  3.充分运用好执纪监督“四种形态”，特别是多运用第一种形态，多嘱咐、多敲打、多提醒， 把从严教育管理监督体现在日常。  4.定期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对重点岗位、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开展廉政谈话，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 2025年3月20日前 | 1.认真学习党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等内容，增强班子成员对“一岗双责”的理解，强化学习运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4次，形成专题研讨文章16篇。  2.2025年3月7日组织干部职工前往红格笮风清涟馆开展党风廉政教育。 3.2025年3月17日专题召开重点项目建设廉政谈话会，对班子成员、股室及下属事业单位负责人开展集体廉政谈话，签订廉政承诺书9份。  4.2025年3月6日印发《2025年党组主要负责人、领导班子及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制定《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台账》。 | 已完成 |  |  |  |  |  |
| 24 |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方面 | （八）贯彻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不够有力 | 24.法治建设抓得不紧。党组会、局务会、职工会坚持会前学法执行不够；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不到位，至巡察时仍未制定和落实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加强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成立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人员工作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局年度工作要点。制定《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统筹推进法治建设工作。  2.加强理论武装。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政策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周例会的必学内容。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年度学法计划，将会前学法列入党组会、局务会、职工会常规议题。  3.完善依法行政。坚持“三重一大”事项报告制度，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做好规范性文件制定、发布、备案、清理等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进一步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对重大行政决策有关适用法律的重大问题，进行反复论证，保证重大行政决策合法适当。 | 2025年3月20日前 | 1.成立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上报《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  2.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为主题召开两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各类会前开展学法活动16次。  3.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报告制度，2024年11月至今未制定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 | 已完成 | 制定《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 |  |  |  |  |
| 25 |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方面 | （九）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 党支部未正常履职。2024年4月、6月原支部书记、支委委员分别调离本单位，至巡察时仍未补选委员和书记；2024年党员大会、党课均未按要求开展。 | 冯子国 | 局党支部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按照程序要求及时召开党员大会，补选支委委员，选出支部书记。  2.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规范开展主题党日等活动。 | 2025年1月31日前 | 1.2024年12月6日，召开党员大会，补选支委委员3名，选举支部书记。  2.支部改选以来召开支委会3次，党员大会1次，专题党课1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4次。 | 已完成 |  |  |  |  | 县委书记点人点事 |
| 26 |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方面 | （九）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 26.支部工作开展不规范。在2024年2月支委会上研究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满转正事宜；2022年9月30日召开党员大会，应到12人，而记实本中应到与实到人数均为3人且无图片等资料；2022年度支部工作纪实本中支委会、党员大会、党课等共6次无应到和实到人数，也无会议签到册。 | 冯子国 | 局党支部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加强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学习。通过开展党课、组织学习研讨会等形式，引导广大党员深入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增强理论素养和政策执行力。  2.规范党支部组织生活和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支部组织生活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党员教育管理制度等，确保支部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加强对支部工作的监督和考核，对违反党的纪律和规矩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及时修订和完善相关制度，确保制度建设与时俱进。  3.加强党支部自身建设。提升党支部书记的履职能力和水平，选拔政治素质高、工作能力强、群众基础好的党员担任支部书记。加强对支部委员的培养和管理，提高他们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注重发挥党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激发党支部的生机和活力。 | 2025年3月20日前 | 1建立会前学习制度，引导党员干部利用学习强国APP、微信等加强学习。  2.健全支部组织生活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党员教育管理制度等。  3.规范会议流程，完善有关会议记录及签到册，实行会议记录“双人复核”制。 | 已完成 | 完善《支部组织生活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党员教育管理制度》 |  |  |  |  |
| 27 |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方面 | （九）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 27.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4年来召开的组织生活会，除2022年外其余年度在开展党员批评与自我批评时均仅有自评情况，无互相批评过程；2020年至2023年部分党员未按标准计缴党费，2024年12名党员未及时交纳党费，且各年度花名册中缴纳基数不全。 | 冯子国 | 局党支部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  2.加强经常性教育、管理、监督，要创新方式方法，增强吸引力和感染力，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和效果。  3.召开组织生活会时要严格按要求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达到警示、提升的效果。  3.严格按照党费收缴的规定，按月足额收缴党费并公示。 | 2025年3月20日前 | 1.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展谈心谈话。2025年3月28日召开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及批评与自我批评。  2.定期召开党员大会，观看警示教育片，传递正能量，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3.自2024年11月以来，严格执行党费收缴规定，按月足额收缴党费并公示。 | 已完成 |  |  |  |  |  |
| 28 | 四、聚焦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情况方面 | （十）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成效不明显 | 28.上轮巡察反馈18个问题，未及时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部分问题未得到有效整改，“财务管理不规范、党建工作开展不好”等问题依然存在。 | 徐恒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针对“未及时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问题，坚决扛起巡察整改政治责任，召开退役军人事务局巡察整改推动会，举一反三全面查找自身存在的其他问题，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对上轮反馈未有效整改的问题，全部列入此次整改清单中，拉单列表，责任到人，逐项整改销号，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2.及时完善相关制度，修订完善《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提高退役军人事务资金使用效益。  3.结合实际做好岗位风险排查，主要包括：资金收支管理、部门预算管理、实物资产管理、财务执行情况检查和监督，通过排查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  4.加强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组织学习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 2025年3月20日前 | 1.2025年2月24日党组召开2024年度科级党员领导干部暨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举一反三排查问题10个。  2.修订完善《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  3.每半年开展整改“回头看”，动态更新问题清单。 4.2025年2月15日—3月15日组织财务人员学习《行政单位财务规则》《政府会计准则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已完成 | 完善《盐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 |  |  |  |  |
| 29 | 四、聚焦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情况方面 | （十）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成效不明显 | 29.2021年巡察整改“回头看”反馈意见指出“支付工程款原始依据不全，未附党组会会议纪要、竣工验收资料等”问题，本轮巡察发现此类问题存在边改边犯。 | 徐恒  胡军 | 局办公室 | 派驻局纪检监察组 | 1.针对边改边犯的问题，以召开退役军人事务局巡察整改推动会为契机，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干部深刻认识抓好整改落实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牢固树立“整改不力是失职，不抓整改是渎职”的观念，汲取上一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不彻底的教训，深挖问题根源、找准问题症结，以坚决的态度、严格的要求、有力的举措，结合此轮巡察整改工作，确保各项问题整改到位。  2.全面梳理各类项目建设资料，按要求收集整理完善相关资料。  3.严格执行单位内控相关制度，做到真改实改、整改到位、长期坚持，避免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 2025年3月20日前 | 1.2025年3月17日召开巡察整改推进会，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逐项梳理整改情况，确保各项问题整改到位。  2.对2024年实施的盐边县烈士陵园提质改造项目资料进行清理，逐一装卷完善相关材料，建立项目台账。 3.完善内控流程，增设“资料审核岗”，实行经办人、股室、分管领导“三级联审”，杜绝资料缺失。 | 已完成 |  |  |  |  |  |
| 总体情况 | 4（类） | 10（个） | 29（项） | ———— | | | 共制定整改措施97项 |  | 已完成95项，正在整改1项，长期坚持1项 | 已完成整改8个，正在整改1个，长期坚持1个 | 共新制定2个，修改完善7个 |  |  |  |  |

填表说明：“填报时间”按被巡察党组织报送整改报告的日期填写。